

镇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文 镇江市职工培训教育技能竞赛领导小组办公室 件

镇建建管〔2023〕41号

关于举办 2023 年镇江市建设工程造价 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

各市、区住建局，镇江新区城乡建设局、镇江高新区规划建设局，各相关单位：

为进一步促进我市建设工程造价行业职工职业技能水平的提高和造价行业高技能人才队伍的建设，根据《关于开展 2023 年江苏省百万城乡建设职工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苏建工会〔2023〕52 号）精神，现将我市 2023 年建设工程造价职业技能竞赛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领导

1. 2023 年镇江市建设工程造价职业技能竞赛工作由镇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镇江市职工培训教育技能竞赛领导小组办公室

室联合主办（为市级二类竞赛），镇江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处和镇江市工程造价管理协会联合承办。

2. 镇江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处和镇江市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具体负责竞赛选手资格审查、竞赛内容的确定、选手竞赛成绩的评定、仲裁及各项赛务工作。

二、选手资格及报名

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的设计、施工、招标代理、监理、项目管理、造价咨询企业和建设单位、开发企业从事工程造价工作满3年以上，年龄在18周岁（含）至60周岁（含）之间，与用人单位签订劳动合同的人员均可报名参赛。

造价咨询类企业以企业为单位选派选手参赛，非造价咨询类企业以个人或团队形式参赛均可。每个团队由3人组成，每个企业限报1队。

各单位在报名时需提供选手的劳动合同进行资格审查。

三、竞赛工作安排

1. 报名时间。各单位填写参赛人员报名表（附件1）及汇总表（附件2）发送电子邮件至 zhenjiangzjc@163.com 邮箱，也可直接将报名表送到市造价协会（长江路35号滨江壹号505室），报名截止时间2023年7月20日，联系人：苏坚，联系电话：85299228。

2. 竞赛时间。2023年8月5日（周六）。

3. 竞赛地点。镇江市碧榆园会议中心南徐厅，地址：镇江市润州区竹林路88号。

四、竞赛内容和范围

1. 理论考试采取闭卷笔试形式，考察选手对造价理论知识的理解水平和应用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定额解决问题的能力。题型包括：单项选择题、多项选择题、是非判断题。

理论考试参考题库可在镇江工程造价信息网造价动态栏下载。

2. 实务技能算量计价竞赛考察参赛选手工程算量与计价的执业水平和应用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定额、计量规则、计价规则进行招标工程量清单、最高投标限价、施工过程结算的编制能力和审核能力。

实务技能算量计价竞赛以“最高投标限价计价文件（.13jt）”为基础，用竞赛任务书和施工图形式下达具体的算量计价编制和审核任务，采取职场实操方式进行。内容包括：土建工程（含钢筋、模板）、装饰工程（地面、吊顶、墙裙等）、建筑安装工程（水、电等）。参赛选手应按规定内容及格式要求在答题纸上开卷作答。

3. 为了使竞赛更接近职场实景，本年度竞赛引入应用计算机及算量计价软件作为辅助工具。竞赛除了以纸质形式提供竞赛任务书和施工图之外，还以“U 盘”形式给参赛选手发放竞赛用任务工程 CAD 施工图、适用的建筑标准图集、未编制完成的最高投标限价计价文件（.13jt）。

参赛选手须自备职场用笔记本电脑和算量计价软件参加比赛，并适应在无网络赛场条件下使用计算机和算量计价软件。

参赛选手面对任务要求进行招标工程量清单的算量、计价、组价、编制和审核作业，可以自主决定采用机算（建模计算、使用软件附带的表式计算）或手工计算。作业结果必须按答题纸要求作题、答题，并填写答案。

五、竞赛自备适用工具和资料

1. 参赛选手应自备铅笔、中性笔、橡皮、修改液、计算器、比例尺、直尺、职场用笔记本电脑、有线键盘、有线鼠标及职场算量计价软件。

2. 参赛选手可于赛前在职场笔记本电脑内自行安装适用的

电子版规范、标准、定额、通用图集、指导价、信息价：

- (1)《建筑工程建筑面积计算规范》(GB/T50353-2013)
- (2)《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 (3)《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 50854-2013);
- (4)《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6-2013);
- (5)《混凝土结构施工平面整体表示方法制图规则和构造详图》(16G101-1, 16G101-2, 16G101-3);
- (6)《江苏省建筑与装饰工程计价定额(2014版)》;
- (7)《江苏省安装工程计价定额(2014)版》(第四册电气设备安装工程, 第九册消防工程, 第十册给排水、采暖、燃气工程, 第十一册刷油、防腐蚀、绝热工程);
- (8)《江苏省建设工程费用定额(2014版)》;
- (9)《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其9本工程量计算规范的贯彻意见(苏建价〔2014〕448号);
- (10)《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建筑业实施营改增后江苏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调整的通知》(苏建价〔2016〕154号);
- (11)《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建设工程按质论价等费用计取方法的公告》(〔2018〕第24号);
- (12)《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建设工程计价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苏建函价〔2019〕178号);
- (13)《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筑工人实名制费用计取方法的公告》(〔2019〕第19号);
- (14)《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实施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动态计价管理的公告》(〔2020〕第11号);
- (15)《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下房屋建筑与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合同履行及工程价款调整的指导意见

见》(苏建价〔2020〕20号);

(16)《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发布江苏省房屋建筑 and 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计价规则(试行)的公告》(〔2020〕第27号);

(17)《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智慧工地费用计取方法的公告》(〔2021〕第16号);

(18)南京市建设工程造价监督站网站 <http://www.njszj.cn> 或“南京工程造价管理”第6期《南京市2023年6月建设工程材料市场信息价格》。

六、竞赛成绩

1. 竞赛分值比例。理论考试成绩与实务技能算量计价竞赛成绩加权合计总成绩,理论知识竞赛成绩占竞赛总成绩的比例为20%,主要内容是有关工程造价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定额问题的解答,计量计价技术问题的分析和解答。实务技能算量计价竞赛成绩占竞赛总成绩的比例为80%,要求按项目任务书要求进行工程计量、套用定额和造价计算。

2. 选手成绩评定。竞赛采用“得分制”评分,竞赛对参赛选手的答题过程、答题结果、规范标准应用、定额套用等方面的完整性、准确性、偏差合理性给予评判,并比对标准答案进行判分、给分。

3. 选手成绩排名。理论考试和算量计价竞赛分别计分。参赛选手理论考试成绩与实务技能算量计价竞赛成绩均为合格的(理论考试得分及实务技能算量计价竞赛得分均达到相应卷面总分60%的为合格),其总成绩方可纳入选手排名。选手总成绩相同的,实务技能算量计价竞赛成绩高的排名在前。

七、竞赛奖项设置

本次竞赛设个人和团体奖项,其中团体奖项按企业代表队3

名选手的总成绩确定(参赛人数不足的代表队不计团体总成绩)。对参加本次竞赛活动成绩突出的单位和个人,由市总工会、市人社局和市住建局进行表彰:

1. 理论知识、算量计价竞赛双合格且总分第一名的选手,由镇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授予“镇江市技术能手”称号;获得竞赛前三名的选手,由镇江市总工会授予“镇江市五一技术标兵”称号;获得竞赛前十名的选手,市住建局授予“镇江市住建系统职工技术能手”称号;市住建局对竞赛团体总分前6名的代表队予以通报表扬。

2. 本次竞赛结束后,比赛组织方将选拔出12名成绩优秀的选手组成镇江市代表队参加全省住房城乡建设系统工程造价职业技能竞赛决赛。

各单位接通知后,要把本次竞赛活动当作是一次提高职工职业技能水平的大事来抓,积极组织人员参加技能比赛,力争取得优异成绩,推进我市工程造价从业人员的水平再上新台阶。

附件: 1.2023年镇江市建设工程造价职业技能竞赛选手报名表
2.2023年镇江市建设工程造价职业技能竞赛报名汇总表

镇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镇江市职工培训教育竞赛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7月17日

抄报: 省住建厅, 省工程造价管理总站, 省工程造价管理协会

镇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23年7月17日印发

附件 1:

2023 年镇江市建设工程造价职业技能竞赛 参赛选手报名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免冠彩色 照片 2 张
所 在 单 位						
身份证号						
手机号码						
单位推 荐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市组委 会审核 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备注						

注意：参赛人员在报名时需交身份证复印件一张、免冠彩色照片 2 张（用于报名表及准考证制作）。

附件 2:

2023 年镇江市建设工程造价职业技能竞赛 报名汇总表

报名单位（盖章）：

填报人：

填报日期：

序号	姓 名	性别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备注
1					
2					
3					

备注：本表应和附件 1 选手报名表一同上报。